

机电工程学院 2027 年推免招生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及《北京化工大学 2027 年推免招生办法》和《北京化工大学 2027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安排》的要求，为做好我院 2027 年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含直博生）接收工作，加强拔尖创新人才选拔，提高研究生招生质量，结合学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工作实施细则。

一、招生原则

1. 面向对象：符合申请条件的 2027 年普通高等学校应届本科毕业生。
2. 招生专业及拟招人数：详见研究生院网站《北京化工大学 2027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3. 报名条件：申请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简称“**硕士推免生**”）和申请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称“**直博生**”）的报名条件，详见研究生院网站《北京化工大学 2027 年推免招生办法》。
4. 录取基本原则：以综合考核结果为基础，按各专业推免生拟招人数择优录取。

二、推免生申请及接收程序

1. **预报名阶段**：获得推免资格的学生须于 2026 年 9 月 15 日中午 12:00 前登录“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选择“推免生预报名”项目，进行网上报名并提交报名材料如下：

申请硕士研究生材料：

- ①本人亲笔签名的《北京化工大学 2027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诚信承诺书》（模板见研究生院网站“招生工作-下载专区”）；
- ②有效期内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带二维码和在线验证码）或有效期内的学生证（加盖学校钢印的本人信息页、注册页面）（**建议考生使用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 ③有效期内的二代身份证（正、反面）；
- ④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出具的推免生大学本科前三年（五年制院校应为前四年）所修课程成绩证明（加盖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公章，上传件应显示为教务部门红色公章）；
- ⑤证明英语水平的材料，如大学英语四、六级成绩单或其他可证明英语水平的成绩单；
- ⑥其它证明学术水平或业务能力的学术论文、获奖证书等材料。

申请直博生材料，其中第①、②、⑧、⑨项材料见研究生院网站“招生工作-下载专区”下载。（申请直博的学生，除在系统上传各项报名材料，还需提交①-⑨项纸质材料，材料规格为A4纸大小，请按材料顺序整理好，并用铅笔在左上角按材料序号编号，装入牛皮纸档案袋中（档案封面上注明姓名、报考导师、报考专业）。纸质版报名材料，请于2026年9月16日中午12:00前交至昌平校区机电信息楼519。）

①经本人及导师签字的《北京化工大学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表》；

②两名与报考学科相关的具有教授（或相当职称）职称专家的推荐信；

③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出具的推免生大学本科前三年（五年制院校应为前四年）所修课程成绩证明**原件**（加盖所在学校教务部门红色公章）；

④证明英语水平的材料，如大学英语四、六级成绩单或其他可证明英语水平的成绩单；

⑤其他证明学术水平或业务能力的学术论文、获奖证书等材料；

⑥有效期内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带二维码和在线验证码）或有效期内的学生证（加盖学校钢印的本人信息页、注册页面）；（**建议考生使用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⑦有效期内的二代身份证（正、反面）；

⑧经本人档案管理部门签署意见的《北京化工大学报考攻读博士研究生思想政治情况表》；

⑨本人亲笔签名的《北京化工大学2027年推荐免试研究生诚信承诺书》。

请务必确保提交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2. 资格、材料审核：根据预报名考生报名材料，学院进行报名考生资格和材料审查，不合格的考生不得参加综合考核。材料资格审核结果不计入综合考核成绩。凡提交的报名信息需与本人实际相符合。不符合者，一经发现，立即取消综合考核或录取资格。获得综合考核资格名单将发布在北京化工大学机电工程学院网站。

3. 推免生面试安排：

①面试时间

推免生面试计划于2026年9月18日进行，所有报名考生均采用线下现场面试的形式，面试校区为昌平校区。

请考生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上午 8:00, 通过机电信息楼 5 层学院临时公告栏查看面试时间、面试地点和分组安排。考生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参加面试, 在面试前 30 分钟候场。面试时考生不得携带任何通讯设备进入考场。

②考核内容

综合考核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 以德为先, 把推免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作为考核录取的首要依据, 注重对学生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等方面的考查。重点对考生的专业素养、研究能力、科研志趣、创新潜质等进行考核评价。加强对科学精神、学术道德、专业伦理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方面的考核评价。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

综合考核成绩满分为 100 分。面试结束后, 面试小组给出考核成绩, 综合考核结果见北京化工大学机电工程学院网站。

4. 正式报名阶段

所有报考我校的推免生(含预报名阶段考核合格的考生)须在 **2026 年 9 月 21 日 9:00 后**通过“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免初试、转段)信息公开管理服务系统”(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 网址: <https://yz.chsi.com.cn/tm>)向我院相关专业提出申请(仅在我校推免生预报名系统中报名的, 申请无效)。

未参加我校预报名的推免生如有意愿报考我院, 可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 9:00 后**通过研招网“推免服务系统”进行报名申请。学院将根据招生需求确定是否再次组织考核, 具体安排将通过邮件、短信或电话等联系方式, 另行通知。

注意: 请推免生及时关注学院网站和相关报名、服务系统通知, 保持手机等通讯方式畅通。

5. 拟录取

①我院于 **2026 年 9 月 22 日 8:00 后**在研招网“推免服务系统”发送复试通知, 所有报考我院的推免生(含预报名阶段考核合格的考生)均应在规定时间内确认同意参加复试。

②我院于 **2026 年 9 月 24 日 8:00 后**在“推免服务系统”中分批、择优向考核合格的考生发送待录取通知。所有报考我院的推免生(含预报名阶段考核合格的考生)均应在规定时间内确认待录取通知。

③拟录取结果将于十月初在机电工程学院网站“通知公告”公示。最终的拟录取结果将由研究生院统一公示。

④拟录取考生须于拟录取后尽快确定导师，由导师将接收的考生姓名告知学院备案，导师须按照学院分配推免生招生名额招生。

导师信息通过机电工程学院网站-师资队伍（<https://mech.buct.edu.cn/3093/list.htm>）查看。如有疑问，可咨询张老师（010-64434735、zhngya@mail.buct.edu.cn）。

⑤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推免生，不予录取：

- （1）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
- （2）未确认待录取通知；
- （3）已报名但未参加考核；
- （4）在考核过程中有违规行为；
- （5）考核不合格（考核成绩满分 100 分，低于 60 分）。

三、监督和复议

1. 学院组织开展的所有考核过程全程录音、录像，所有考核内容及评审结果等保留可复查的原始记录。学校研究生招生委员会统筹推进招生选拔工作，纪委办公室对选拔工作进行全程监督，确保选拔工作程序规范、公平公正。一旦出现违规违纪事件，须追究当事人的责任。

2. 考生在招生考核过程中，如果有疑问，可首先向机电工程学院提出申诉，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考生提出的申诉进行调查及处理。

四、违规处理

推免生必须保证全部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对在推免过程中弄虚作假、有论文（文章）抄袭、虚报获奖或科研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或入学前有考试作弊或学术不端行为，或其他违法违规违纪行为受到处分的推免生，无论何时一经查实，即按有关规定取消推免录取资格，并按学生管理规定严肃处理。相关后果由推免生本人承担。

五、其他

1. 我校拟于 2027 年 5-6 月对拟录取推免生开展政审、调档、发放录取通知书等工作，请及时关注研究生院网站后续通知。

2. 我校在拟录取工作结束后组织体检。体检标准参照上级部门有关文件执行。具体时间和要求见后续通知。

3. 推免生入学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录取资格无效。

4. 本方案报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备案。

5. 本方案适用于机电工程学院 2027 年推免生招生工作。

6. 其他未说明的问题由机电工程学院解释。

六、联系电话

机电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联系电话：010-64434735；

机电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监督电话：010-64417994。

机电工程学院

2026 年 9 月 9 日